今日公告导读 请扫右上方二维码

证券代码:000537 证券简称:绿发电力 公告编号:2026-024
债券代码:148562 债券简称:23绿电G1
债券代码:524531 债券简称:25绿电G1

天津绿发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绿发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6年4月3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6年4月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北京王府井绿发智选假日酒店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九名,实到董事九名。其中,独立董事王大树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会。会议由董事长周现坤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等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23绿电G1"公司债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同意变更"23绿电G1"公司债募集资金的用途。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材料》。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董事以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修订《公司章程》,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2,066,602,352元变更为2,055,717,899元,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备案登记等相关手续。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董事以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法治合规工作报告》

同意公司编制的《2025年度法治合规工作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董事以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4.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内控体系工作报告》

同意公司编制的《2025年度内控体系工作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董事以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5.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星期五)15:00在北京王府井绿发智选假日酒店会议室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6)及《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材料》。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董事以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三、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3.其他公告文件。

特此公告。

天津绿发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9日

证券代码:000537 证券简称:绿发电力 公告编号:2026-025
债券代码:148562 债券简称:23绿电G1
债券代码:524531 债券简称:25绿电G1

天津绿发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6年4月8日,天津绿发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全体董事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章程》修订背景

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实施股份回购的议案》。2025年11月27日,公司实施首次回购。截至2026年3月9日,公司完成所有回购工作,累计回购股份10,884,453股,占公司原总股本2,066,602,352股的0.53%,累计使用回购资金92,748,889.24元(不含交易费用),回购金额已达到股东会审议批准的回购方案下限,且未超过上限。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本次公司股份回购注销事宜已于2026年3月20日办理完成,需要同步修订《公司章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4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二、《公司章程》主要修订内容

前述回购股份注销后,公司总股本由2,066,602,352股变更为2,055,717,899股,公司注册资本由2,066,602,352元变更为2,055,717,899元。《公司章程》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修订前条款	修订后条款
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66,602,352~~元。	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55,717,899元。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2,066,602,352~~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2,066,602,352~~股。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2,055,717,899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2,055,717,899股。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其他条款无实质性修订。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备案登记等相关手续。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

三、备查文件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绿发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9日

证券代码:000537 证券简称:绿发电力 公告编号:2026-026
债券代码:148562 债券简称:23绿电G1
债券代码:524531 债券简称:25绿电G1

天津绿发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天津绿发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8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4日(星期五)15: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6年4月24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4月24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4月24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4月21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6年4月21日下午交易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北京王府井绿发智选假日酒店会议室(地址:北京东城区礼士胡同18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变更"23绿电G1"公司债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上述议案2.00为特别决议事项,应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同意方能通过。议案1.00均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其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同意方能通过。

2.审议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均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参见公司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股东会议案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材料》。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或通过信函、邮件登记。

2.登记时间:2026年4月23日(星期四)上午9:00-11:30、下午2:00-5:00。

(以2026年4月23日及以前收到登记证件为有效登记)

3.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5号10层

4.登记手续:

(1)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将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通过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

5.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

6.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贺昌杰

联系电话:(010)85727713

电子邮箱:cgeir@cge.cn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5号10层

邮编:100020

7.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食宿、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其他报告文件

3.备查文件备置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董事会办公室)

天津绿发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9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537",投票简称为"绿发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4月24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4月24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天津绿发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的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对以下议题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23绿电G1"公司债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注:

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委托人为个人的,应签名;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易方达中债0-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暂停机构客户大额申购及大额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4月9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中债0-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中债0-3年政金债指数	
基金主代码	020295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易方达中债0-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中债0-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年4月9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4月9日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了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中债0-3年政金债指数A	易方达中债0-3年政金债指数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0295	020296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2,500,000.00	2,5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2,500,000.00	2,500,000.00

注: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2026年4月9日起暂停易方达中债0-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机构客户在全部销售机构的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业务,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在全部销售机构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下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或C类基金份额的金额不超过250万元(含)。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或C类基金份额的金额超过250万元(不含),则250万元确认申购成功,超过250万元(不含)金额的部分将确认失败;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金额超过250万元(不含)或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金额超过250万元(不含),则对该类基金份额的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基金管理人将逐笔累加至该类基金份额不超过250万元(含)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该类基金份额其余申请金额确认失败。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销售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

(2)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1 8088。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4月9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指定旗下部分证券投资基金主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2号——流动性服务》等有关规定,自2026年4月9日起,本公司指定下列流动性服务商为相关证券投资基金的主流动性服务商:

1.易方达中证科创创业人工智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14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易方达国证通用航空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255):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易方达中证数字经济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311):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易方达中证家电龙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328):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易方达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361):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易方达创业板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369):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易方达中证半导体材料设备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558):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易方达国证新能源电池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566):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易方达创业板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597):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易方达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633):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易方达中证A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686):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易方达中证消费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798):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易方达中证科技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807):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易方达中证医疗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847):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4月9日

易方达中债1-3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恢复机构客户大额申购及大额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4月9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中债1-3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中债1-3年国开行债券指数	
基金主代码	007169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易方达中债1-3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中债1-3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日	2026年4月10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日	2026年4月10日
	恢复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了满足投资者的需求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中债1-3年国开行债券指数A	易方达中债1-3年国开行债券指数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7169	007170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		是	是

注: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2026年4月10日起,易方达中债1-3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取消机构客户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在全部销售机构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或C类基金份额的金额不超过250万元(含)的限制,恢复办理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业务。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销售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

(2)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1 8088。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4月9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低易方达中证金融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费率并修订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理财需求,降低投资者的理财成本,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6年4月9日起,调低易方达中证金融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场内简称:金融科技ETF易方达,代码:159299)的管理费率和托管费率。基于以上事项,经与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基金管理人修订了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调整事项

(一)调低基金管理费率

本基金的管理费年费率由0.50%调低至0.15%。

(二)调低基金托管费率

本基金的托管费年费率由0.10%调低至0.05%。

二、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修订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修订内容详见附件《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修订说明》。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修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且基金管理人已履行规定程序。

基金管理人将更新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相关内容。

三、本基金调低基金管理费率和托管费率等事宜及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自2026年4月9日起生效。

四、其他事项

1.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网址:www.efunds.com.cn

2.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附件:《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修订说明》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4月9日

附件:《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修订说明》

(一)基金合同

章节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十七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50%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50%÷当年天数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10%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10%÷当年天数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15%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15%÷当年天数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05%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05%÷当年天数

(二)托管协议

章节	修订前	修订后
十一、基金费用	(一)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50%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50%÷当年天数 (二)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10%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10%÷当年天数	(一)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15%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15%÷当年天数 (二)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05%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05%÷当年天数

易方达富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机构客户大额申购及大额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4月9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富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富华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833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易方达富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富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年4月9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4月9日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了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富华纯债债券A	易方达富华纯债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5099	000833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2,500,000.00	2,5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2,500,000.00	2,500,000.00

注: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2026年4月9日起暂停易方达富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机构客户在全部销售机构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的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业务,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在全部销售机构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下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或C类基金份额的金额不超过250万元(含)。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或C类基金份额的金额超过250万元(不含),则250万元确认申购成功,超过250万元(不含)金额的部分将确认失败;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金额超过250万元(不含)或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金额超过250万元(不含),则对该类基金份额的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基金管理人将逐笔累加至该类基金份额不超过250万元(含)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该类基金份额其余申请金额确认失败。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销售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

(2)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1 8088。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4月9日

证券代码:688603 证券简称:天承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4

上海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金额:上海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 现金管理产品类型: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中、低风险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国债逆回购、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收益凭证、资产管理计划等。

● 现金管理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含12个月)内。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一、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拟在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及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额度及期限

本次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用于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含12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在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将不超过投资额度。

(三)资金来源

本次公司拟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及子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四)现金管理产品类型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中、低风险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国债逆回购、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收益凭证、资产管理计划等。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五)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对现金管理业务履行日常审批手续,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六)现金管理收益分配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优先用于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

(七)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选择中、低风险投资品种的现金管理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影响的风险。

(二)风控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开展相关现金管理业务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管理层及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的投向及进展情况,若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必要时可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保证运营资金需求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实施的。该事项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且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上述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能够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上海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9日

证券代码:601088 证券简称:中国神华 公告编号:临2026-029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触及1%的整数倍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国家能源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71.53%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70.02%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否√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其他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_____

2.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实控人□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91110000100018267J

3.一致行动人信息

一致行动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国家能源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控人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91110000069774675XK

二、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280号),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采取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方式向13名特定对象发行457,665,903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本次发行的新增股份于2026年4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于2025年4月7日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已办理完毕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新增股份登记,合计新增股份457,665,903股(均为限售流通股),登记后公司股份总数为21,689,434,304股。

本次发行中,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国家能源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不是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认购对象,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上述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从71.53%被动稀释至70.02%,触及1%整数倍。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万股)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万股)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时间区间	资金来源(仅增持填写)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17,595.7642	71.48	1,517,595.7642	69.97	/	/	/
未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国家能源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1,159.3528	0.05	1,159.3528	0.05	/	/	/
合计	1,518,755.1170	71.53	1,518,755.1170	70.02	——	——	——

三、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及相关方出具的相关承诺的情形。

3.本次权益变动系被动稀释导致,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根据其后续持股变动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承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命
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
宋静刚
2026年4月9日

证券代码:605090 证券简称:九丰能源 公告编号:2026-033

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秘书正式履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关众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自其取得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任职资格备案无异议后,聘任正式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近日,关众先生已取得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其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关众先生自任职资格审核通过之日起正式履行公司董事会秘书职责,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20-3810 3095

传真:020-3810 3095

邮箱:jxjf@jovo.com.cn

联系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林和西路耀中广场A座2116室

特此公告。

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9日

证券代码:601225 证券简称:陕西煤业 公告编号:2026-005

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3月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运营指标	单位	2026年		2025年		同比变化(%)	
		3月	累计	3月	累计	3月	累计
一、煤炭							
煤炭产量	万吨	1,600.00	4,534.00	1,527.00	4,393.77	4.78	3.19
自产煤销量	万吨	1,478.00	4,202.00	1,379.00	4,096.50	7.18	2.58
二、发电							
总发电量	亿千瓦时	32.03	104.76	23.99	87.39	33.51	19.88
总售电量	亿千瓦时	30.17	98.82	22.41	81.45	34.63	21.33

以上主要运营数据来自本公司内部统计,可能与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有差异,仅供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状况,不对公司未来经营状况作出预测或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 8日

股票代码:600985 股票简称:淮北矿业 公告编号:临2026-014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裴仁彦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裴仁彦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裴仁彦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裴仁彦	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